

黃帝內經靈樞注證發微

黃帝內經靈樞註證發微卷之六

大明太醫院正文會稽庠生玄臺子馬蒔仲化註證

弟舉人古江馬蒔仲陽校

五變第四十六

末節有五變之詞故各篇大義見末辭下。

黃帝問于少俞曰。余聞百疾之始期也。必生於風。雨寒暑
循毫毛而入腠理。或復遠。或留止。或為風。腫汗出。或為消
痺。或為寒熱。或為發痺。或為積聚。音邪淫溢。不可勝數。上
願聞其故。夫同時得病。或病此。或病彼。意者天之為去人
生風乎。何其異也。少俞曰。夫天之生風者。非以私百姓也。
其行公平正直。犯者得之。避者得無。殆非求人而人自犯

之。

此言人之感邪同而病否異者非天之有私而人有避不避之異也。

黃帝曰一時遇風同時得病其病各異願聞其故。少俞曰善乎哉問請論以比匠人匠人磨斧斤礪刀削斲樹木之陰陽尚有堅脆堅者不入脆者皮施至其交節而缺斤斧焉夫一木之中堅脆不同堅者則剛脆者易傷况其材木之不同皮之厚薄汁之多少而各異耶夫木之蚤花先生葉者遇春霜烈風則花落而葉萎久曝大旱則脆木薄皮者枝條汁少而葉萎久陰淫雨則薄皮多汁者皮潰而漉

卒音風暴起則剛脆之木枝折折傷。秋霜疾風則剛脆之木根槌而葉落。凡此五者各有所傷。况于人乎。黃帝曰：以入應木柰何。少俞荅曰：木之所傷也。折傷其枝。枝之剛脆而堅未成傷也。人之有常病也。亦因其骨節皮膚腠理之不堅固者。邪之所舍也。故常病也。

此總言人之感邪成病者。以骨節皮膚腠理之不堅固也。帝問一時遇風同時待病。而病有各異。除不病者言也。少俞言人之所以感于邪者。亦因其骨節皮膚腠理之不堅固耳。試觀一木之中。尚有堅脆。故匠人斲削者。有斧斤之所不能入。蓋以堅者必剛也。有斧斤所加而

木皮卽死者蓋以施者必脆也不惟一木堅脆不同凡木生之皮有厚薄汁有多少者寧能同哉是以木之有花與葉而發先生者不惟四時之難歷也遇春霜烈風亦花落而葉萎矣木之質脆皮厚者遇久曝大旱亦枝枯而葉萎矣木之皮薄汁多者遇久陰淫雨亦皮潰而漉矣屬鹿時時或有卒風暴起則不分剛脆之木亦枝折而机傷矣時逢秋霜疾風則不分剛脆之木亦根摧而葉落矣凡此五者尚爲風所傷况于人乎然以人應木者正以木之所傷皆傷其枝枝有堅脆而堅者不至于有傷蓋必先傷其枝而後皮汁漸傷也人有常病於

風者亦因其骨節皮膚腠理之不堅固而後漸入于府藏耳。何以異于木之先傷其枝者哉。

黃帝曰：人之善病風厥漉汗者，何以候之？少俞荅曰：肉不堅，腠理踈，則善病風。黃帝曰：何以候肉之不堅也？少俞荅曰：膈肉不堅而無分理，理者粗理，粗理而皮不緻者，腠理踈。此言其渾然者。理者之理當作行

此承上文而言善病風厥者，以其腠理之踈也。素問陰陽別論評熱病論篇皆有風厥素問瘧論及本經逆順篇皆言無刺漉漉之汗，則風厥者其汗必漉漉然也。少俞言肉不堅則腠理必踈，為能病風，然所以驗其肉之

不堅者。唯腓腸之上。膝後曲處。為膈。乃委中穴所在也。其肉不堅。而無分理者。其理必粗。粗理而皮不堅。緻則一身之腠理必疎。所以善病風厥也。此乃言其肉之厚。然者。則皮必密。理不疎。尚何病風之有。

黃帝曰。人之善病消痺者。何以候之。少俞荅曰。五藏皆柔弱者。善病消痺。黃帝曰。何以知五藏之柔弱也。少俞荅曰。天柔弱者。必有剛強。剛強多怒。柔者易傷也。黃帝曰。何以候柔弱之與剛強。少俞荅曰。此人薄皮膚。而目全固。以深者。長衝直揚。其心剛。剛則多怒。怒則氣上逆。胃中畜積血氣逆。羸脫皮克肌。血脉不行。轉而為熱。熱則消肌膚。故為

消痺此言其人暴剛而肌肉弱者也。

此承首節而言善病消痺者以其心則剛強而五藏與肌肉則柔弱也。消痺者多饑渴而肉瘦痺則內熱也。少俞言此人者五藏柔弱心則剛強剛強多怒五藏柔弱則易傷耳。何也正以其皮膚甚薄肌肉甚弱其目堅固以深其人甚剛有長衝直揚之勢。故心剛則多怒怒則氣上逆血爲之積。積則形氣絕而血菴于上天論云大恐氣爲之昏皮膚肌肉爲之充塞而血脉不能通所以蒸而爲熱熱則消肌膚而消痺之病成矣。

黃帝曰人之善病寒熱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小骨弱肉

者。善病寒熱。黃帝曰。何以候骨之大小。肉之堅脆。色之不
一也。少俞荅曰。顴骨者。骨之本也。顴大則骨大。顴小則骨
小。皮膚薄。而其肉無腠。其臂懦懦然。其地色殆然。不與其
天同色。汗然獨異。此其候也。然後臂薄者。其髓不流。故善
病寒熱也。

此承首節而言。善病寒熱者。以其骨小。肉弱。色濁。髓枯
也。蓋欲知骨小。必驗顴骨。顴骨者。目下高骨。乃骨之本
也。卽顴有大小。而周身之骨大小可驗。則骨小者。所以
易病寒熱也。欲知肉弱。必驗周身之肉。與兩手之臂。今
皮膚既薄。而其肉無腠。無腠者。肉無分理也。其臂懦懦

然而弱則肉弱者。所以易病寒熱也。面有天地人三部。其地色殆然不與其天同。已汗然甚濁。獨異于上中二部。則色濁者。所以易病寒熱也。欲知髓之虛滿。又驗臂之厚薄。故臂薄者。其骨必小。其髓不滿。惟髓不滿。則腦爲髓之府。凡風池風府。內通于腦。而邪易入之。所以易病寒熱也。

黃帝曰。何以候人之善病痺者。少俞荅曰。粗理而肉不堅者。善病痺。黃帝曰。痺之高下有處乎。少俞荅曰。欲知其高下者。各視其部。

此承首節而言善病痺者。其人理粗肉脆。而痺之所成

其高下各視乎分部也。

黃帝曰人之善病腸中積聚者何以候之少俞荅曰皮膚薄而不澤肉不堅而淖澤如此則腸胃惡則邪氣留止積聚乃傷脾胃之間寒溫不次邪氣稍至稽積留止大聚乃起。

此承首節而言善病腸中積聚者以其腸胃之惡也。

惡者

猶俗云不好也

蓋欲知腸胃之惡必驗之皮膚之薄而不潤澤

不潤澤者無血也其肉不堅而反為淖澤淖澤者惟之則移也如此則其在內之腸胃必惡惡則風寒暑濕之邪氣留止積聚以傷腸胃其衣食寒煖又不以次所以

邪氣漸至而稽積留止。至于大聚從此而日成矣。

詩見

百病始生篇

第六十六

黃帝曰。余聞病形。已知之矣。願聞其詳。少俞答曰。先立其年。以知其時。時高則起。時下則殆。雖不皆下。當年有衝通。其病必起。是謂因形而生病。五變之紀也。

此承上文而言。所以成病之時。當明五變之紀也。按素問六元正紀大論曰。先立其年。以明其氣。金木水火土。運行之數。寒濕燥濕。風火臨御之化。則天道可見。民氣可調。卽如太陽之政。乃辰戌之紀也。其年爲太陽司天。太陰在泉。有勝復。民病其初。主氣自厥陰。以至太陽。固

無所易其客氣自少陽以至太陽加于其上民病隨時而生故時高則病起時下則病殆時高者方臨之時也時下者勝者復而復者又勝也蓋病如為起病危為殆耳雖脉不陷下當年有衝通其病必起且其因形而生病如木形之人而病于戊癸之年乃五運以為立變之紀也即辰戌之紀餘歲可推矣大義詳見六元正紀大論中

本藏第四十七

內推本其微府吉
凶善惡故名篇

黃帝問于岐伯曰人之血氣精神者所以奉生而周于性命者也經脉者所以行血氣而營陰陽濡筋骨利關節者

也。衛氣者，所以溫分肉，充皮膚，肥腠理，司開闔者也。志意者，所以御精神，收魂魄，適寒溫，和喜怒者也。夫故血則經脈流行，營覆陰陽，筋骨勁強，關節清利矣。衛氣不和，則分肉解利，皮膚調柔，腠理緻密矣。志意和則精神專直，魂魄不散，悔怒不起，五藏不受邪矣。寒溫和則六府化，故風痺不作，經脈通利，肢節得安矣。此人之常平也。五藏者，所以藏精神血氣魂魄者也。六府者，所以化水穀而行津液者也。此人之所以具受于天也。無愚智賢不肖，無以相倚也。然有其獨盡天壽而無邪僻之病，百年不衰，雖犯風雨卒音降，寒大暑，猶有弗能害也。有其不離屏蔽室內，無怵惕之

恐然猶不免于病何也。願聞其故。歧伯曰：審乎哉問也。五藏者所以參天地副陰陽而連四時化五節者也。五藏者固有大小高下堅脆端正偏傾者。六府亦有大小長短厚薄結直緩急。凡此二十五者各不同。或善或惡。或吉或凶。請言其左。

此詳言人之易慮於邪者以藏府之有善惡吉凶也。善惡以體言。言凶以病言。下文正詳言之。

心小則安邪弗能傷。易傷以憂。心大則憂不能傷。易傷于邪。心高則滿于肺中。悅而善忘難開。以言心下則藏外易傷于寒。易恐以言心堅則藏安守固。心脆則善病消瘴熱。

心端正則和利難傷。心偏傾則操持不一無守司也。此言心有善惡吉凶也。心之小者則安外邪弗之能傷。但內有所憂則易傷耳。蓋心小者必多憂所以憂易傷之也。若心大則憂不能傷而外邪反易傷之矣。心之高者則心之上爲肺。當滿于肺中。肺與心相着。乃多煩悶而心竅不通。必爲健忘及難以善言開之也。若心下則易傷于寒。及易以言恐之矣。心之堅者則藏安守固。允外邪不能入。內憂不能恐。若心脆則善病消滯。熱中。多內傷之病矣。心之端正者則和利難傷。允外邪人言皆不能傷。若心偏傾則其人操守不一無所守司。

由此觀之則心宜不大不小不高不下堅而不脆正而不偏斯謂之善也而可以免凶病矣下文肺肝脾腎亦猶是耳

肺小則少飲不病喘喝肺大則多飲善病胃痺喉痺逆氣肺高則上氣有息欬肺下則居賁迫肺善嘔下痛肺堅則不病欬上氣肺脆則苦病消癰易傷肺端正則和利難傷肺偏傾則胃偏痛也

此言肺有善惡吉凶也肺之高者則病上氣竅有而息及爲欬嗽消癰者沿渴而痺熱也

肝小則藏安無膈下之病肝大則逼胃迫咽迫咽則苦膈

中且腸下痛。肝高則上支賁切。腸澆爲息賁。肝下則通胃。
腸下空。腸下空則易受邪。肝堅則藏安難傷。肝脆則善病。
消瘴易傷。肝端正則和利難傷。肝偏傾則腸下痛也。澆同

此言肝有善惡吉凶也。肝之高者則其經脉所行及所

謂支別者。上奔迫切。腸下多悶。當爲息賁之證。按素問

云肝生于左。至真要大論王註言肝居下左。則肝生于
下胃當在上何爲能下。退于胃意者在左爲肝。在右爲
脾。肝與脾並。故可以言下。退于胃也。則王氏言肝生下左者。誤矣。

脾小則藏安難傷于邪也。脾大則苦湊眇而痛不能疾行。

脾高則眇引季脇而痛。脾下則下加于大腸。下加于大腸

則藏苦受邪。脾堅則藏安難傷。脾脆則善病消瘴易傷。脾

端正則和利難傷。脾偏傾則善滿善脹也。形音

此言脾有善惡吉凶也。脾下軟肉廢也。

腎小則藏安難傷。腎大則善病腰痛。不可以俛仰。易傷以邪。腎高則苦背脊痛。不可以俯仰。腎下則腰尻痛。不可以俛仰。爲孤疝。腎堅則不病腰痛。腎脆則苦病消瘻。易傷腎端正則和利難傷。腎偏傾則苦腰尻痛也。尻音敲

此言腎有善惡吉凶也。

凡此二十五變者。人之所苦常病也。

此結言五藏二十五異者。人之苦于常病也。二十五異者。曰小大。曰高下。曰堅脆。曰端正。曰偏傾也。五藏則爲

二十有五矣。

黃帝曰。何以知其然也。岐伯曰。赤色小理者。心小。粗理者。心大。無髑髀者。心高。髑髀小短舉者。心下。髑髀長者。心下。堅髑髀弱小以薄者。心脆。髑髀直下不舉者。心端正。髑髀倚一方者。心偏傾也。髑音結。音干。

此言欲知心之善惡吉凶。當驗之色理與髑髀也。髑髀者。胷下蔽骨也。

白色小理者。肺小。粗理者。肺大。巨肩反膺陷喉者。肺高合腋張脇者。肺下。好肩背厚者。肺堅。肩背薄者。肺脆。背膺厚者。肺端正。脇偏踈者。肺偏傾也。踈音疎。

此言欲知肺之善惡吉凶當驗之色即右行肝脈喉脇之類也

青色小理者肝小粗理者肝大廣胃反散者肝高合腸兔
散者肝下胃腸好者肝堅腸骨弱者肝脆解腹好相行者
肝端正脇骨偏舉者肝偏傾也

散音交

此言欲知肝之善惡吉凶當驗之色理胃散解腹之類也

黃色小理者脾小粗理者脾大揭唇者脾高唇下縱者脾
下唇堅者脾堅唇大而不堅者脾暗唇上下好者脾端正
唇偏舉者脾偏傾也

欲知脾之善惡吉凶。當驗之色理與唇也。

黑色小理者。腎小。粗理者。腎大。高耳者。腎高。耳後陷者。腎下。耳堅者。腎堅。耳薄不堅者。腎脆。耳好前居牙車者。腎端正。耳偏高者。腎偏傾也。好去聲

此言欲知腎之善惡吉凶。當驗之色理與耳也。

凡此諸變者。持則安。減則病也。

此結言上文二十五異者。善于持守則安。而持守之功減則不免于病也。

帝曰。善然非余之所問也。願聞人之有不可病者。不盡天壽。雖有深憂大恐。怵惕之志。猶不能減也。甚矣大熱不能

傷也。其有不離屏蔽室內。又無怵惕之恐。然不免于病者。何也。願聞其故。歧伯曰。五藏六府。邪之舍也。請言其故。五藏皆小者。少病。苦焦心。大愁。憂五藏皆大者。緩事。難使以憂。五藏皆高者。好高舉。措五藏皆下者。好出人下。五藏皆堅者。無病。五藏皆脆者。不離于病。五藏皆端正者。和利。得人心。五藏皆偏傾者。邪心而善盜。不可以爲人。平反覆。言語也。

此言人有病有不病者。以五藏之有善惡吉凶也。

黃帝曰。願聞六府之應。歧伯荅曰。肺合人腸。大腸者皮。其應心。合小腸。小腸者脉。其應肝。合膽。膽者筋。其應脾。合胃。

胃者肉其應。腎合三焦。膀胱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應。此言五藏與六府相合。而亦有知六府之法也。腎合三焦者。左腎合膀胱。右腎合三焦也。

黃帝曰。應之奈何。歧伯曰。肺應皮。皮厚者。大腸厚。皮薄者。大腸薄。皮緩。腹裏大者。大腸大而長。皮急者。大腸急而短。皮滑者。大腸直。皮肉不相離者。大腸結。

此言欲知大腸。當驗之皮也。

心應脉。皮厚者。脉厚。脉厚者。小腸厚。皮薄者。脉薄。脉薄者。小腸薄。皮緩者。脉緩。脉緩者。小腸大而長。皮薄而脉冲小者。小腸小而短。諸陽經脉。皆多紆屈者。小腸結。

此言欲知小腸當驗之脉而脉又當驗之于皮也。

脾應肉肉脘堅大者胃厚肉脘糜者胃薄肉脘小而糜者胃不堅肉脘不稱身者胃下胃下者下腕約不利肉脘不堅者胃緩肉脘無小裘累者胃急肉脘多少裘累者胃結胃結者上腕約不利也。脘音閭弥去声

此言欲知胃者當驗之肉脘也。

肝應爪爪厚色黃者膽厚爪薄色紅者膽薄爪堅色青者膽急爪濡色赤者膽緩爪直色白無約者膽直爪惡色黑多紋者膽結也。

此言欲知膽者當驗之爪也。

腎應骨密理厚皮者。三焦膀胱厚。粗理薄皮者。三焦膀胱薄。踈腠理者。三焦膀胱緩。皮急而無毫毛者。三焦膀胱急。毫毛美而粗者。三焦膀胱直。稀毫毛者。三焦膀胱結也。

此言欲知三焦膀胱者。當驗之皮毫腠理也。三焦爲右腎之府。膀胱爲左腎之府。觀三焦有厚薄緩急直結。則

分明有形者也。後世難經以爲有名無形者。蓋未考此

故耳。若營衛生會篇之三焦。則居于前者。果有名而無

形也。按三因方云。三焦者。有腠膜如手大。正與膀胱相

有一舉子徐遁。少嘗醫。療病有精思。曰。齊密大饑。群丐

相齋而食。有一人皮肉盡而骨脉全。見右腎之下。有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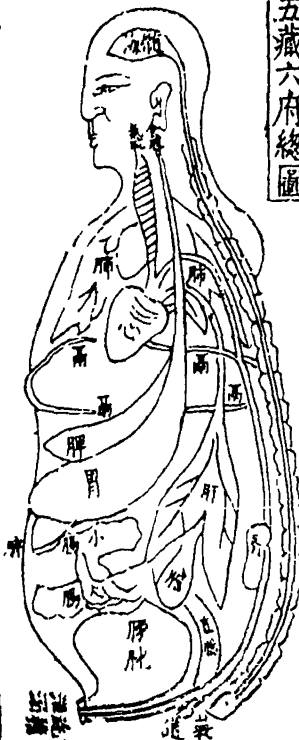
膜如手大。正與膀胱相對。有二白脉自其中出。夾脊而

貫腦。此正所謂三焦也。觀此。則三焦有形。昭昭矣。

黃帝曰。厚薄美惡。皆有形。願聞其所病。歧伯答曰。視其外。應以知其內藏。則知所病矣。

此言視其外之所應。而可以知內之所病也。

五藏六府總圖



禁服第四十八

服事也。詩大雅。授簡。有我言。張。張。內。論。麻。有。關。格。宜。用。之。刺。藥。止。故。名。也。

雷公問於黃帝曰。細子得受業。通于九鍼六十篇。且恭勤。服之。近者編絕。久者簡垢。然尚諷誦弗置。未盡解于意矣。外揣言渾束爲一。未知所謂也。夫大則無外。小則無內。大小無極。高下無度。東之柰何。士之方力。或有厚薄。智慮福淺。不能博大深奧。自強于學。若細子。細子恐其散于後世。絕于子孫。敢問約之柰何。黃帝曰。善于哉。問也。此先師之所禁。坐私傳之也。割臂歃血之盟也。子若欲得之。何不齋乎。雷公再拜而起。曰。請聞命于是也。乃齋宿三日。而請曰。敢問今日正陽。細子願以受盟。黃帝乃與俱入齋室。割臂。

歌血黃帝親祝曰今日正陽歌血傳方有敢背此言者反
受其殃雷公再拜曰細子受之黃帝乃左握其手右授之
書曰慎之慎之吾爲子言之凡刺之理經脈爲始營其所
行知其度量內刺五藏外刺六府審察衛氣爲百病母調
其虛實虛實乃止寫其血絡血盡不殆矣凡刺之理六句見前經脈篇

此言凡刺之理當有渾束爲一之妙不過以經脈爲始

而已不惟用針編者所以貫問故近則編絕孔子讀易

久則簡垢古人無紙以竹簡文汗去青書之者簡而貫之者編外揣前卷篇

名也帝嘗謂九鍼者小之則無內大之則無外深不可

爲下高不可爲蓋大小高深以理非誠形也恍惚無窮流溢無極

而欲渾束爲一。伯乃以至明爲要進之。今雷公過而問之。亦欲得渾束爲一之方耳。帝念其齋宿之誠。遂行割臂軟血之盟。乃以書而授之。曰。凡刺之理。其要道在于經脈爲始而已。經脈者。本經第十篇名。乃十二經脈氣運行之經隧也。運其所行。如上分其度。量本經有五藏爲裏。故內刺五藏。六府爲表。故外刺六府。彼營氣者。陰氣也。既隨宗氣以運行于經隧之中。惟衛氣者。陽氣也。乃自行于皮膚分肉之間。故必審察衛氣實爲百病之母也。其百病有虛有實。卽人

迎寸口脈以知之。而正氣之虛則補。邪氣之實則瀉。則

虛者實實者虛而虛實自止矣。又血絡者病之可見者也。前月血從而寫之。庶血去盡而病不殆矣。

雷公曰：此皆細子之所以通，未知其所約也。黃帝曰：夫約方者，猶約囊也。囊滿而弗約，則輸泄；方成弗約，則神與弗俱。雷公曰：願為下材者，弗滿而約之。黃帝曰：未滿而知約之，以為工，不可以為天下師。

此言方成宜約，而當以天下師自期也。蓋約方猶之約囊，囊滿而弗約，則輸泄于外，方成而弗約之，則法雖在而無所主持。故吾之神弗能與俱，不可以愈病也。詳前將傳篇彼雷公難以下材工自謙不知帝之所以

望之者爲天下師也。所謂天下師者，唯知經脈之

耳。下文正詳言之。
雷公曰：願聞爲工。黃帝曰：寸口主中，人迎主外，兩者相應，俱往俱來，若引繩大小齊等，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名曰平人。

此言寸口人迎之脈，各有所主，而合四時者爲無病也。寸口者，居右手寸部，卽太淵穴，去魚際一寸，故曰寸口。以其爲脈氣之所會，故又曰脈口。又曰氣口。寸口主中，乃足手六陰經脈所見也。人迎者，居左手寸部，蓋人迎乃足陽明胃經之穴名，而其脈則見于此，故卽以人迎

稱之以胃爲六府之先也。人迎主外。故左關爲東爲春。左寸爲南爲夏。所以謂左寸爲外。凡足手六陽經之脉。必見于此。右寸爲秋爲西。右關爲中央爲長夏。其兩尺則爲北爲冬。所以謂右寸爲內。凡足手六陰經之脉。必見于此。然寸口之脉在內而出于外。人迎之脉在外而入于內。卽如人迎一動爲足少陽膽經。寸口一動爲足厥陰肝經。則肝與膽相爲表裏。而一出入兩經本相應也。餘經表裏可以類推。見下文。故俱往俱來。若引繩齊等。而春夏之時。則人迎比寸口之脉爲微大。秋冬之時。則寸口比人迎之脉爲微大。乃爲平和無病之人也。蓋曰微大則

是平和之脉耳。

人迎大一倍于寸口。病在足少陽。一倍而躁。病在手少陽。
人迎二倍。病在足太陽。二倍而躁。病在手太陽。人迎三倍。
病在足陽明。三倍而躁。病在手陽明。盛則為熱。虛則為泄。
緊則為痛痺。代則乍甚乍間。盛則寫之。虛則補之。緊痛則
取之分肉。代則取血絡。且飲藥。陷下則灸之。不盛不虛。以
經取之。名曰經刺。人迎四倍者。且大且數。名曰溢陽。溢陽
為外格。死不治。必審按其本末。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
病。間去声
數音朔

此言人迎大于寸口之脉可以驗足手六陽經之病。而

有治之之法也。人迎較寸口之脈大者一倍，則病在足少陽膽經；若一倍而躁，乃手少陽三焦經有病也。躁者一倍之中，而有更躁之意。下文二倍三倍四倍，其躁可以意會。較寸口之脈大者二倍，則病在足太陽膀胱經；若一倍而躁，乃手太陽小腸經有病也。較寸口之脈大者三倍，則病在足陽明胃經；若三倍而躁，乃手陽明大腸經有病也。其各陽經之脈盛，則為熱，虛則為寒，脈緊則為痛痺，脈代則病為乍甚乍間，即下文之乍痛乍止也。然所以治之者，脈盛則分經以瀉之，脈虛則分經以補之，脈緊為痛痺則取其分肉之病在何經，脈代則取

其血絡使之出血。及飲藥以調之。脉陷下者。則血結于中。中有着血。血寒。故宜灸之。若不盛。不虛。則止以本經取之。如一盛。寫膽以補肝。二盛。寫膀胱以補腎之類。茲則取之于膽。而不取之肝。取之膀胱。而不取之腎之類也。或用鍼。或用灸。或用藥。止在本經。而不求之他經。故名之曰經刺也。夫治法固已如此。及夫人迎之脉。大于寸口者。四倍。且大且數。則陽脉甚盛。名曰溢陽。溢陽者。爲外格。蓋格者。拒也。拒六陰脉于內。而使不得運于外也。其證當爲死不治。凡此者。必宜審按其本末。蓋先病爲本。而後病爲末。及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病可也。

寸口大于人迎一倍。病在足厥陰。一倍而躁。病在手心主。
寸口二倍。病在足少陰。二倍而躁。病在手少陰。寸口三倍。
病在足太陰。三倍而躁。病在手太陰。盛則脹滿。寒中。食不
化。虛則熱中。出糜。少氣。溺色變。紫則痛痺。代則乍痛乍止。
盛則寫之。虛則補之。紫則先刺而後灸之。代則取血絡而
後調之。陷下則徒灸之。陷下者。脉血絡于中。中有着血。血
異故宜灸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名曰經刺。寸口四部者。
名曰內關。內關者。且大且數。死不治。必審察其本末之寒
溫。以驗其藏府之病。

此言寸口大于人迎之脉。可以驗足手六陰經之病。而

有治之之法也。寸口較人迎之脉。大者一倍。則病在足。厥陰肝經。若一倍而躁。乃手厥陰心包絡經有病也。較人迎之脉。六者二倍。則病在足。少陰腎經。若二倍而躁。乃手少陰心經有病也。較人迎之脉。大者三倍。則病在足。太陰脾經。若三倍而躁。乃手太陰肺經有病也。其各陰經之脉。盛則為脹滿。其胃中必寒。而食亦不化。虛則其中必熱。而所出之糜亦不化。且氣亦少。溺色亦必變也。脉緊則為痛痺。脉代則為乍痛乍止。然所以治之者。盛則分經以瀉之。虛則分經以補之。緊則取其痛痺之分肉。在于何經。先刺而後灸之。代則取其血絡。使之出。

血及飲藥以調之。脉陷下者，則徒灸之。

徒但

脉既陷下

則血結于中。中有着血，血寒，故宜灸之。若不盛，不虛，則

以本經取之。或用藥，或用鍼，或用灸，名之曰經刺也。見

上夫治法固已如此。及夫寸口之脉，大于人迎者，四倍

且大且數，則陰經甚盛，名曰內關。內關者，閉六陽在外。

而使之不得以入于肉也。其證當為死不可治。凡此者，

必宜審按其本末，及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病可也。

通其營輸，乃可傳于大數。大數曰盛，則徒瀉之。虛則徒補

之。緊則灸刺，且飲藥陷下，則徒灸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

所謂經治者，飲藥亦曰灸刺。脉急則引，脉大以弱，則欲安。

用力無勞也。

此承上文而申言以叮嚀之。正約方之大術數也。凡為醫工者固以明經脉篇為始。然必先知本經本輸篇如片榮輸經合之義。則經脉始可明也。遂可傳以大數。如上文盛則徒瀉之等云也。大數大義具本經終始篇所謂盛則徒瀉之者。但瀉而無補也。虛則徒補之者。但補而無瀉也。緊則為痛痺。或灸或刺。或飲藥。三者可兼行也。脉陷下。則但灸之而已。不盛不虛。以經取之。則取陽經者。不取陰經。取陰經者。不取陽經。此之謂經治。其飲藥灸刺三者。亦可兼行也。且其脉急者。可加導引之功。或脉大而弱。

者。則當主于安靜。雖有用力。不至大勞也。此乃六法之所在。即於方之要者。而外。獨渾束為一之義。盡矣。庶可

以為天下師。若未滿而約之。則是不知經脈。而欲知術

數也。僅足以為工耳。豈非以下材自限者哉。呼。在。創。

所謂大術數者。如此。則醫門秘旨。直在是矣。雖言用鍼之法。而用藥。補寫。亦猶是也。然則本輪經脈。始禁服

之篇。乃醫籍中至寶。惜乎後世。家而不講。高古如天。夜大。扁裁。

五色第四十九篇內有五色言病之義故名

雷公問于黃帝曰。五色獨決于明堂乎。小子未知其所謂

也。黃帝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顏也。蕃者。頰側

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見于外。如是者。

書必斗百歲

此節大義與前五閱五使篇第二節相同

此言五色雖決于明堂而諸部亦宜廣大也。五色獨決于明堂。五閱五使篇之言而公舉以問之也。

雷公曰。五官之辯奈何。黃帝曰。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藏次于中央。六府挾其兩側。首面于闕庭。王宮在于下極。五藏安于胃中。真色以致。病色不見。明堂潤澤以清。五官惡得無辯乎。惡音烏

此承上文而言五官之有辯也。五閱五使篇有五言已辯之言。而公亦舉以問之也。鼻爲明堂。其骨貴高以起。平以直。五藏次于中央。詳見第六節六府挾其兩側。詳下第一節

眉間爲闕。顏爲庭。故庭卽首面。所以上于闕庭也。下極在兩目之間。係心之部。故曰王者所居之宮。在于下極。以心爲君主之尊也。惟五藏能安于胃中。則其真色已致。病色不見。明堂之色。自然清潤。此五官之可辨者如此。

雷公曰。其不辨者。可得聞乎。黃帝曰。五色之見也。各出其色部。部骨陷者。必不免于病矣。其色部乘襲者。雖病甚不死矣。

此承上文而言五官之色。可以辨病之死生也。公以五色有不可辨者爲疑。帝言五官之色。未有不可辨者也。

故五者之色各出其部分。其何部之骨陷者必不久。病其何部之骨不至陷下。而僅有五色相乘。葉者。惟病甚亦不至于死也。

雷公曰。官五色奈何。黃帝曰。青黑爲病。黃赤爲熱。白爲寒。是爲五官。

此正言五官之色。見于何部。可以知其在中之病也。

雷公曰。病之益甚。與其方衰。如何。黃帝曰。外內皆在焉。切其脉口。滑小緊以沉者。病益甚。在中。人迎氣大緊以浮者。其病益甚。在外。其脉口浮滑者。病日進。人迎沉而滑者。病日損。其脉口滑以沉者。病日進。在內。其人迎脉滑盛以浮。

者其病日進在外。脉之浮沉。及人迎與寸口氣小大等者。病難已。病之在藏。沉而大者。易已。小爲逆。病在府。浮而大者。其病易已。人迎盛。堅者傷于寒。氣口盛。堅者傷于食。

此言病之間甚。內外可卽人迎脉口以知之也。公以病之益甚。方衰難知爲疑。帝言人迎主外。脉口主內。內外皆在其病可得而知也。切其脉口。而滑脉兼小。及緊以沉者。其病當在中。而爲益甚也。切其人迎。而脉氣既大。兼緊以浮者。其病當在外。而爲益甚也。然脉口不但脉滑兼小。及緊以沉者。爲益甚。雖滑而帶浮者。亦病必日進也。人迎不但脉大兼緊以浮者。爲益甚。若沉

而帶滑則病可日減也。由此觀之則脉口浮而帶滑

者病固日進雖滑而帶沉者亦然但其病在內所謂一

盛二盛三盛乃六陰經之爲病也

義見前篇

人迎必沉而帶

滑者幸得日損若盛以浮者必不能損而爲日進但其

病在外所謂一盛二盛三盛乃六陽經之爲病也

義見前篇

不寧唯是醫工用指以照之

傷寒論曰脉之者本此

人迎與寸口

其脉氣或小或大相等者則外感內傷俱未盡減其病

爲難已也然病在六陰謂之在五藏也必沉而大者其

病易已蓋沉爲在內大則有力也若沉而帶小則病之

在藏者未已也病在六陽謂之在六府也必浮而大者

其病易已。蓋浮爲在外。大爲易散也。何以知人迎之爲外感也。惟其脉之盛而且堅。是必傷于寒者所致耳。何以知脉口之爲內傷也。惟其脉亦盛而且堅。是必傷于食者所致耳。

雷公曰。以色言病之間甚。奈何。黃帝曰。其色麗以明。沉夭者爲甚。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雲徹散者。病方已。五色各有藏部。有外部。有內部也。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其病從外走內。其色從內走外者。其病從內走外。病生于內者。先治其陰。後治其陽。反者益甚。其病生于陽者。先治其外。後治其內。反者益甚。其脉滑大以代而長者。病從外

來目有所見志有所惡此陽氣之并也可變而已

此言病之間甚內外可即色以知之而有治病之法也
上文言以脉知病而此則公欲以色知病故帶言病之
益甚者其色本粗以明而忽然沉夫不明者是也其
色上行于面部之上則邪氣有升而無降病之方為益
甚若其色乃降于面部之下如雲徹散則邪氣有降而
無升病之所以方衰也
且五色各有五藏之分部有
外部有內部其色從外部入內者病必從外走內其
色從內部走外部者病必從內走外
所謂從內走外
者即病生于內也內為陰經外為陽經當先治其陰後

治其陽若先治其陽而後治其陰則病反甚矣所謂從
外走內者卽病生于外也外爲陽經內爲陰經當先治
其陽後治其陰若先治其陰而後治其陽則病反甚矣
此二段與素問標本病傳論五難篇
若治其本則意吟腹脹大小不利而治耳既觀其色又

觀其脉方爲詳審其脉滑而帶大帶代帶長者皆陽脉
也乃爲病從外來其外溢目有所妄見志有所妄惡乃
陽氣之并于外也卽當先治其陽後治其陰使之變焉
而病已矣卽此而推則其脉澹而帶小帶代帶短者皆
陰脉也乃爲病從內來其內澁目有所畏見志有所獨
處乃陰氣之并于內也卽當先治其陰後治其陽使之

變焉而病亦已矣

雷公曰。小子聞風者百病之始也。厥逆者寒濕之起也。別之奈何。黃帝曰。常候關中。薄澤爲風。沖濁爲痺。在地爲厥。此其常也。各以其色言其病。

此言病有風有厥有痺者。候之面部。可知其病。審之五色。可分其藏也。公以風爲百病之始。病乃上部所感。厥逆爲寒濕之起。病乃下部所感。何以別之。爲問。帝言欲知風與痺者。常候關中。其色薄而潤澤。病之感風者也。若沖濁而不清。則病之爲痺者耳。至于沖濁之色。見于地部。面部則厥之爲病也。蓋厥自足經而上逆者耳。此

皆其常色可驗者。若夫欲知五藏之分病。則又以青爲肝。以赤爲心。以黃爲脾。以白爲肺。以黑爲腎。各以其色而分五藏之風痺厥也。

雷公曰。人不病卒死。何以知之。黃帝曰。大氣入于藏府者。不病而卒死矣。雷公曰。病小愈而卒死者。何以知之。黃帝曰。赤色出兩顴。大如母指者。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于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卒。猝。同。母。姆。同。

此言人有不病而卒死者。有病雖小愈而卒死者。有其由。與其驗也。蓋不病而卒死者。以大邪之氣入于藏府也。病雖小愈而卒死者。以赤色出于兩顴。大如母指者。

此其驗也。

大指也。

然不病而卒死者，有黑色見于首面。

大如母指，此亦其所驗也。

雷公再拜曰：善哉！其死有期乎？黃帝曰：察色以言其時。雷公曰：善乎！岐聖聞之，黃帝曰：庭者，首面也；闕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膈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右，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顴者，肩也；顴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眦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牙者，膝也；膝以下者，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臑也；此

五藏六府肢節之部也各有部分。用陰和陽。用陽和陰。當明部分萬舉萬當。能別左右。是謂大道男女異位。故曰陰陽。

此言五藏六府肢節之各有部分也。上文言庭者。顏也。顏爲額中。而此以庭爲首面者。正以顏爲最上。乃面之首耳。上文言闕者。兩眉間也。而此曰闕上者。咽喉也。以咽喉之部在眉間之上耳。又曰闕中者。肺也。以闕之中卽眉之間。正爲肺之部耳。下極鼻柱也。在兩目之間。五藏肺爲最高。而肺下卽心。故曰下極者。心也。其心之直下者。卽鼻柱而下也。爲肝之部。肝之左卽爲膽。則在鼻

挾額之間矣。其肝之下爲脾。方者。鼻隧也。面王者。鼻之端也。鼻隧之上。卽迎香之上。爲胃。胃之外爲大腸。乃正額之下。大腸之外爲腎。則大腸爲中央。而胃與腎所以挾大腸也。當腎者。臍也。面王以上爲小腸。面王以下爲膀胱。子處。此乃五藏六府之部也。至于肢節。亦各有部。額者所以應肩。額之後所以應臂。臂之下所以應手。又推而上之。其目內眦之上所以應膺。膺與乳也。又推而下之。頰外爲繩。挾繩而上者所以應背。循牙車以下所以應股。其中央所以應膝。膝之已下所以應脛。當脛已下爲足。其巨分者所以應股之裏。巨屈者所以應膝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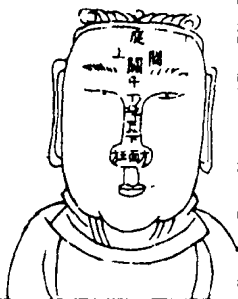
此又肢節之部分也。故嘗統而論之。自額而下。關上屬首咽喉之部分也。自關中。循鼻而下。鼻端屬肺。心肝脾腎五藏之部分也。自目內眦。挾鼻而下。至承漿。屬脾胃大腸小腸膀胱六府之部分也。自額而下。頰屬肩臂手之部分也。自牙車而斜下。頤屬股膝脛足之部分也。故第二節曰。五藏次于中央。六府挾其兩側。首面上于關庭。王宮在于下極。者。此也是以見于面者。各有部分。惟其有此部分。則當知病在陽經。陰為之裏。所以宜用陰以和陽也。病在陰經。陽為之表。所以宜用陽以和陰也。

如終始篇。屬膽補明此部分。斯有萬舉萬當之妙矣。又肝為肝補膽之意。

能別其左右。是謂能知大道也。又能分別男女。是謂能
識陰陽也。如下文所謂男子色在于面王者為小勝。女
子色見在于面王者為勝。脫于廢之病者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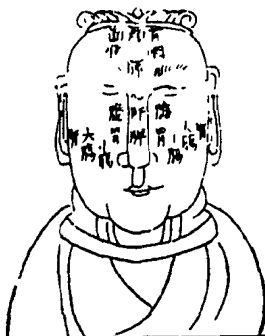
五藏六府見於面部之圖

庭者百而也。關者咽喉也。關中者肺也。丁極者心也。肝也。肝左者肺也。下者脾也。心也。中央者大腸也。橫大者胃也。腎也。腎者腎也。面王也。上者口也。而下者膀胱子處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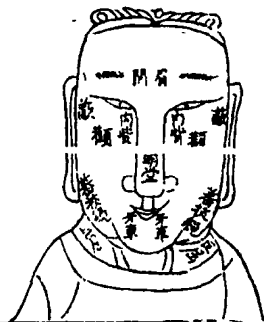
男一也。在于面于耳以腹痛下為明痛。其圖為黃帝補若女子也。為膀胱子處之疾。

五步次于中央六府其兩側首面上。于庭庭王宮在于下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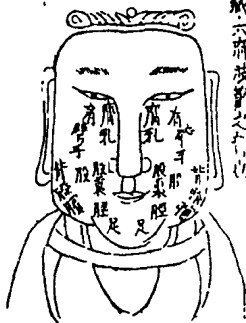
肢節見於面部之圖

明堂者鼻也關者
 唇也頰也頰者
 耳也其間欲方
 者壽



明堂骨高以起平
 以直明堂潤澤以
 清

頰者有也頰後水也
 口門骨上者骨也
 也頰牙車以下者
 也脈以下者骨也
 巨分者脈也下者
 藏六腑肢節之六也



審察澤天。謂之良工。沉濁爲內。浮澤爲外。黃赤爲風。青黑爲痛。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者爲血。痛甚爲癰。寒甚爲皮不仁。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病深淺。察其澤天以觀成敗。察其散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積神于心。以知往今。故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勿夫。乃知新故。色明不麗。沉天爲甚。不明不澤。其病不止。天以同搏團去聲

此承上文而言。審察部分之澤天者。可以悉知其病也。部分有潤澤者。有天衰者。能審察之。謂之良工。其色爲沉爲濁。病乃在藏。故爲在內。其色爲浮爲澤。病乃在府。故爲在外。黃與赤者。爲有風。青與黑者。爲有痛。白者。爲

有寒黃色而如膏之澤者為有膿赤甚者為有血然青
黑雖為痛而痛甚者又為癢白者雖為寒而寒者又
為皮膚之不仁不仁者不知痛痒也此五色者各見于
部分之中必察其色之浮而可以知病之淺察其色之
沉而可以知病之深察其色之澤而可以知功之成若
天則衰敗矣察其色之散而可以知病之近若搏聚則
久矣視其色在上而可以知病于上若在下則病在下
矣積神氣于已心而病之為已往為今病者皆能知之
故相視氣色不能至于精微者不知病之為是為非惟
屬意專心而無所撻奪則凡病之為新為故者洞然也

且何以知病之爲甚其色貴于明若明不能愈而反見沉天者病之所以爲甚也何以知病之不甚色雖貴于明澤然不明不澤而不至沉天病之所以不甚也若此則沉天者誠可慮耳。

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也。

此承上文而言五色之散者其氣雖痛而聚則未成也駒駒然者色散如駒馬之逸也蓋聚之成否可卽色之散聚以爲驗故知色散而未有所聚則其病尚散所痛者不過氣耳聚安得而成乎。

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

此承上文而言病有光剋之色所以受剋者為必病也
上文言下極者心也心之色主赤挾大腸者腎也腎之
色主黑今下極之色黑乃腎之乘心也故心先受病以
腎色來剋為之應耳然不惟心被腎剋者為然凡肝部
見肺色脾部見肝色肺部見心色腎部見脾色及六腑
之相剋者皆如是法以推之耳。

男子色在于面王為小腹痛下為卵痛其圓直為莖痛高
為本下為首。狐疝瘻陰之屬也女子在于面王為膀胱子
處之病散為痛搏為聚方圓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
至臍為淫有潤如膏狀為暴食不潔同。

圓圓

此六部分之色當分男女以知其病也。男子之色在于面王，端當為小腹痛。其色見于面王之下，當為陰卵痛。其色見于面王之下，圓而且直，當為莖垂痛。凡色見于面部，高者為本，以男子屬陽，陽在上也；下者為首，其色從上而之下，似物之有首者，向下而行，故病在于內。卽如其色當如狐疝、癰、陰之屬也。女子之色在于面王，當為膀胱經及姪子、虞之有病，卽胞絡宮也。其氣色散者為痛，而不至成聚。若氣色搏聚不散，則成聚而不止于痛。然其聚之在內者，或方或圓，或左或右，各如其外色之形耳。若其色隨而下行，至于尾，概則其病之在下者。

一曰液之物謂之白濁潤澤如膏之狀者在也不然
暴食間即出不潔之物耳何也其下行之勢以分
一致也。

左為左右為右其色有邪聚散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

此又言部分之色當分左右以知其邪也凡男女之色
見于左者則病必在左見于右者則病必在右其色有
邪氣或聚散而不端正一如其面色所指即可以知其
病耳。

色者青黑赤白黃皆端滿有別鄉別鄉赤者其色赤大如
灸在面王為不日。

此又言五色各有別鄉其色粗者其病久也別者異也別鄉者卽分部也所謂色者卽青黑赤白黃之色皆端正盈滿各有分部假如心色主赤小腸亦赤其色如榆莢之太在于面王之部則是小腸有病非止于一日也其色上銳首空上向下銳下向在左右如法

此又言五色上銳則上向下銳則下向而左右亦然也色者卽上節五色也銳氣色端尖銳也首空者卽上文頰爲庭庭者首面也今日首空猶云腦空也

以五色命藏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肝合筋心合脉肺合皮脾合肉腎合骨也

此又言五色屬于五藏而五藏各有所合乃為視之
總訣也。蒼青色屬肝而肝合于筋故見其色之青者即
可以知其為筋之病也。餘藏倣此。

論勇第五十

內論勇以之士忍
痛不忍痛故名篇

黃帝問于少俞曰有人于此並行並立其年之長少等也
衣之厚薄均也卒然遇烈風暴雨或病或不病或皆病或
皆不病其故何也少俞曰帝問何急黃帝曰願盡聞之少
俞曰春青風夏陽風秋涼風冬寒風凡此四時之風者其
所病各不同形黃帝曰四時之風病人如何少俞曰黃色
薄皮弱肉者不勝春之虛風白色薄皮弱肉者不勝夏之

虛風青色薄皮弱肉不勝秋之虛風赤色薄皮弱肉不勝冬之虛風也黃帝曰黑色不病乎少俞曰黑色而皮厚肉堅固不傷于四時之風其皮薄而肉不堅也不一者長夏至而有虛風者病矣其皮厚而肌肉堅者長夏至而有虛風不病矣其皮厚而肌肉堅者必重感于寒外內皆然乃病黃帝曰善。

此言人之受邪而有病否者以其色有不一。皮有厚薄。肉有堅脆也。少俞言四時各有虛邪賊風。在春名爲青風。在夏名爲陽風。在秋名爲涼風。在冬名爲寒風。人之色黃皮薄肉弱者。主脾氣不足不能勝春之青風而爲

病木來尅土也。色白皮薄肉弱者。主肺氣不足不能尅
真之陽風而爲病。火來尅金也。色青皮薄肉弱者。主肝
氣不足不能勝秋之涼風而爲病。金來尅木也。色赤皮
薄肉弱者。主心氣不足不能勝冬之寒風。水來尅火也。其所以成病者如此。至
而皮厚肉堅者。不傷于四時之風。若色黑而皮厚肉
脆者。則傷于長夏之虛風耳。者見于六月。而
與陽風同也。亦土能尅水之義耳。彼黑色而皮厚肉堅
者。雖長夏之虛風亦不能傷之也。豈特不傷于四時之
風哉。但色黑而皮厚肉堅者。亦有四時而爲病。必其既

感于風又重感于寒既病于內又感于外如有所病不然則未必成病也其異于他色之易病者遠矣

黃帝曰夫人之忍痛與不忍痛者非勇怯之分也夫勇士之不忍痛者見難則前見痛則止夫怯士之忍痛者聞難則恐遇痛不動夫勇士之忍痛者見難不恐遇痛不動夫怯士之不忍痛者見難與痛目轉面眙恐不能言失氣奪顏色變化乍死乍生余見其然也不知其何由願聞其故少俞曰夫忍痛與不忍痛者皮膚之薄厚肌肉之堅脆緩急之分也非勇怯之謂也

於夫

此言人之忍痛不忍痛有以其皮肉有不同而非由于

勇怯之故也。勇士有不忍痛者。見難雖能向前而見痛則止。彼怯士有能忍痛。其見難雖恐而遇痛則不動也。勇士有忍痛者。見難固不恐而遇痛亦不動。彼怯士之不忍痛者。不分見難與痛。冒轉而眩。恐懼不敢出一言。退然失氣。恍然而驚。顏色卒變。甚至乍死乍生也。殊不知忍痛者。正以皮厚肉堅且緩也。不忍痛者。正以皮薄肉脆且急也。豈關于勇怯之故哉。

黃帝曰。願聞勇怯之所由然。少俞曰。勇士者。目深以固。長衝直揚。三焦理橫。其心端直。其肝大以堅。其膽滿以傍。怒則氣盛。而胃張。肝舉而膽橫。背裂而目揚。毛起而面蒼。此

勇士之由然者也。黃帝曰：願聞怯士之所由然。少俞曰：怯士者目大而不減，陰陽相失，其焦理縱，髑髀短而小，肝系緩，其膽不滿而縱，腸胃挺，腸下空，雖方大怒，氣不能滿，其胃肝肺雖舉，氣衰復下，故不能久怒。此怯士之所由然者也。

此論勇怯之士所以有不同也。夫所謂勇士者，兩目至深且不轉睛，逃避而甚固，有長衝直揚之勢，內之三焦紋理橫生，心則端正而直，肝則甚大而堅，膽則汁滿而橫。下怯士不滿而縱，則此曰滿。及其怒也，氣盛而胃張，而傍者義當為滿而橫也。肝舉而膽橫，皆裂而目揚，毛起而面蒼，此皆勇士之所

以然也。夫所謂怯士者，外目雖大而不深，開閉相失，轉
睛不常也。內之三焦紋理則縱，肝之骨乃短而小。本
本張云：溺俯短，聚者心下。肝之系則緩，膽則不滿而縱，腸胃則挺然
而不曲，脇下則空而不堅，雖方不怒，氣不能滿其胃中。
肝葉雖舉，氣衰復下，所以不能久。恐此乃怯士之所以
然也。

黃帝曰：怯士之得酒，怒不淫，勇士者何哉？使然。少俞曰：酒
者，水穀之精，熱穀之液也。其氣悍悍其八下，則胃脹
氣上逆，滿于胃中。肝浮膽橫，當是之時，因比于勇士，氣衰
則悔，與勇士同類，不知避之，名曰酒恃也。

此言怯士得酒而不避勇士之故也。蓋酒爲水穀之精，
熱穀之液。此語又見管子。刺生會篇。其氣則慄慄故入于胃中，則胃
脹氣逆，胃清肝浮，膽橫斯時方將自比于勇士而不知
避之。至于酒氣既衰，則慄此之謂因酒而悞逆者耳。

背膪第五十一

論五藏之膪
在背故名膪

黃帝問于歧伯曰：願聞五藏之膪出于背者。歧伯曰：背中
大膪在杼骨之端，肺膪在三焦之間，心膪在七焦之間，膈
膪在七焦之間，肝膪在九焦之間，脾膪在十一焦之間，腎
膪在十四焦之間，皆挾脊相去三寸所，則欲得而點之，按
其處應在中而痛解，乃其膪也。灸之則可刺之，則不可氣。

盛則瀉之。虛則補之。以火補者。毋吹其火。須自滅也。以火

瀉者。疾吹其火。傳其艾。須其火滅也。

此當作頓。後世作轉。自俞輸通用。毋無同。

此言五藏之俞。可灸不可刺。而有補瀉之法也。五藏之俞。皆在于背。故背中大腧在脊骨之端。大腧者。大杼穴也。去中行督脉經大椎穴。左右各開一寸半。其肺俞以中行三椎為主。心俞以中行五椎為主。胃俞以中行七椎為主。肝俞以中行九椎為主。脾俞以中行十一椎為主。腎俞以中行十四椎為主。左右各開中行一寸半。挾中行脊骨而計之。則相去三寸。所故欲得諸穴者。乃按其處。其中必應之。而內痛乃解。是乃五藏之各俞穴。

也但灸之則可刺之則不可故邪氣盛則瀉之正氣虛則補之凡以灸火而補之者毋吹其火必待其火之自滅可也以灸火而瀉之者當疾吹其火卽瀉也其艾以繼之須其火之速滅可也。

衛氣第五十二

內所論不止衛氣止有且平氣之不循氣經者爲衛氣一句今以含篇者

揭衛氣之爲要耳

黃帝曰五藏者所以藏精神魂魄者也六府者所以受水穀而化行物者也其氣內于五藏而外絡支節其浮氣之不循經者爲衛氣其精氣之行于經者爲營氣陰陽相隨外內相貫如

之無端亭亭渾渾乎孰能窮之然其分別

陰陽之本標本虛實所離之處能別陰陽十二經者知病之所生候虛實之所在者能得病之高下知六府之氣衝者能知解結與紹于門戶能知虛石當作之堅軟者知補傷之所在能知六經標本者可以無惑于天下

此言營衛藏府標本之數窮而能窮之者可以盡病法而高天下也人有五藏精神魂魄賴之以藏人有六府水穀等物賴之以化六府爲表其氣內連于五藏而外則絡于支節人有三焦宗氣積于上焦營氣出于中焦衛氣出于下焦下焦之氣升于中焦以達于上焦而生此衛氣衛氣陽性慄悍行于皮膚分肉之間乃浮而在

外者也故曰其浮氣之不循經者為衛氣

衛氣生會篇云其在脉外

中焦之氣降于下焦而生此營氣營氣陰性精專隨宗

氣以行于經隧之中故曰其精氣之行于經者為營氣

其在脉中衛氣晝行于陽經夜行于陰經營氣由暗經以行

于十二經陰陽相隨外內相貫如環無端運行不息

亭乎何其理之高且虛也淳淳乎何其理之深其微也

孰能窮之然所以分別陰陽諸經者皆有標本

焉故能分別手足之十二經者必能知病之所生在何

經也能候諸經虛實之所在必能知病之為高為下也

能知六府之氣往來有街經有經氣之街見下文

知所解所結所契所紹之門戶也。契者合也。結者纏也。能知病虛之爲軟病實之謂堅者，必能知刺法補瀉之所在也。凡此者，皆以其能知手足六經之標本故耳。真能洞察乎此，而非天下之所能惑矣。前禁服篇云：可以爲天下師者，此也。

歧伯曰：博哉聖帝之論，臣請盡意悉言之。足太陽之本在跟以上五寸中，標在兩絡命門。命門者目也。足少陽之本在竅陰之間，標在窓籠之前窓籠者耳也。足少陰之本在內踝下上三寸中，標在背膂與舌下兩脉也。足厥陰之本在行間上五寸所標在背膂也。足陽明之本在厲兌，標在

人迎頰挾頰頰也。足太陰之本。在中封前上四寸之中。標在背膂與舌本也。

此先言足六經之標本也。足太陽膀胱經之本。在于足

外跟以上五寸中。卽附陽穴。附陽本在外踝上三寸。今曰跟在五十則踝下至跟

有二寸而踝上又三寸。其標在于兩絡命門。命門者目也。寸則當是附陽穴也。

卽睛明穴。睛明左右有二。故曰兩絡。按本經根結篇言太陽根于至陰結

于命門。命門者目也。足第四指 足少陽膽經之本。在竅陰之間。端去爪甲

如韭 標在窓籠之前。窓籠者耳也。卽聽宮穴也。根結篇同

足少陰腎經之本。在內踝下上三寸中。卽交信穴。其標

在于背腎俞穴與舌下兩脉。據根結篇當是蘆泉穴也。

此以經云少陰起于湧泉

足厥陰肝經之本在行間上五

所疑其耳封穴標在背之肝俞穴

根結篇云厥陰根于大敦結十五英

足少明胃經之本在厲兌標在人迎頰挾頰頰也

耳明根于厲兌結于頰大頰大者鉗耳也

足太陰脾經之本在中封前上

四寸之中疑是三陰交穴標在背之脾腧與舌本廉泉

穴也

根結篇云太陰根于隱白結于太倉

手太陽之本在外踝之後標在命門之上一寸也手少陽

之本在小指次指之間上二寸標在耳後上角下外眥也

手陽明之本在肘骨中上至別陽標在頰下合鉗上也手

太陰之本在寸口之中標在腋內動也手少陰之本在銳

骨之端標在背膂也。手心主之本在掌後兩筋之間二寸中。標在腋下三寸也。

此言手六經之標本也。手太陽小腸經之本在手外踝之後。疑養老穴標在命門之上。一寸。疑是督脉經命門上即十三椎懸樞手

少陽三焦經之本在手小指之四指間上二寸。當是腕門穴

標在耳後之上角。當是絲竹空手陽明大腸經之本在肘

骨中。當是曲池穴上至別陽標在頰下。合于鉗上。疑是四月經頭維穴

手太陰肺經之本在寸口之中。即太淵穴。標在腋內動

脉。即中府穴。手少陰心經之本在銳骨之端。即神門

穴。標在背之心俞穴。手心主即手厥陰心包絡經之

本在掌後兩筋之間。卽內關穴。標在腋下三寸。卽天池。

穴

凡候此者。下虛則厥。下盛則熱。上虛則眩。上盛則熱痛。故石當作實者。絕而止之。虛者。引而起之。

此言治前各經標本之法也。凡候手足諸經者。在下爲本。本虛則厥。盛則熱。在上爲標。標虛則眩。盛則熱而且痛。故盛者實也。當瀉之。所謂絕其邪氣而止之者是也。虛者當補之。所謂引其正氣而起之者是也。

請言氣街。胃氣有街。腹氣有街。頭氣有街。脛氣有街。故氣在頭者。止之于腦。氣在胃者。止之膺。與背。脰氣在腹者。止

之背膂與衝脉于臍左右之勁脉者。氣在脛者。止之于氣街。與承山踝上以下。取此者。用毫鍼。必先按而在久。應于手。乃刺而予之。所治者。頭痛眩仆。腹痛中滿暴脹。及有新積痛可移者。易已也。積不痛難已也。

此言氣行有街。其止有所。而有所刺之法。及所治之病也。首節帝言知六府之氣街者。能知解結契紹于門戶。故以四街言之。本經動輸篇有街者。路也。凡氣之行于頭者。止之于腦。氣之行于胃者。止之膺與背膂。背膂係膀胱經。凡五藏六府皆有俞。氣之行于腹者。止之背俞。蓋五藏六府在干腹中。而其俞穴則在干背也。又在前與足陽明。

胃經衝昧穴及臍左右之動脈，卽足陽明胃經之天樞穴也。氣之行于足脛者，止之于氣街。此卽足陽明胃經之氣衝穴，一穴而二名者也。及足太陽膀胱經之承山穴，在腓下及外踝上下諸穴，然凡取此四穴，一以九鍼論第七之毫鍼，必先按其處而痛，既久其氣應手，乃以鍼刺之。其所治者在頭則主頭痛眩仆，在臍則主腰痛中滿暴脹，及有新積，但積痛而可以移之者，其病易已。若有積而不痛，則雖治之亦難已也。

論痛第五十三

內有鍼石火刺之痛，兩與不刺等義，故名篇。

黃帝問於少俞曰：筋、骨之強弱，肌肉之堅脆，皮膚之厚薄。

腠理之疎密各不同。其于鍼石火炳之痛何如。腸胃之厚薄堅脆亦不等。其于毒藥何如。願書此之少俞曰。人之骨強筋弱肉緩皮膚厚者耐痛。其于石之痛火炳亦然。黃帝曰。其耐火炳者。何以知之。少俞答曰。加以黑色而美骨者耐火炳。黃帝曰。其不耐鍼石之痛者。何以知之。少俞曰。堅肉薄皮者。不耐鍼石之痛。于火炳亦然。

此言人于鍼石火炳有耐痛與不耐痛之異也。毒藥之勝分見鍼石者。古人以石爲鍼也。火炳者。灸也。人之骨強筋弱肉緩皮膚厚者。必耐于痛。凡此火炳皆然也。然耐火炳者。又加以黑色。而其骨美。此人之同也。

薄。且不耐于痛。凡鍼石火燭皆然也。

黃帝曰。人之病。或同時而傷。或易已。或難已。其故何如。少俞曰。同時而傷。其身多熱者。易已。多寒者。難已。

此言人有同病。而有易已難已之分也。盛多熱。則邪猶在表。故易已。多寒。則邪入于裏。故難已耳。

黃帝曰。人之勝毒。何以知之。少俞曰。胃厚。色黑。大骨及肥者。皆勝毒。故其瘦而薄胃者。皆不勝毒也。勝于

此承上文而言。人于毒藥。有勝與不勝之異也。

天年第五十四。內以百歲為論。故名篇。

黃帝問于歧伯曰。願聞人之始生。何氣築為基。何立而為

楨何失而死何得而生歧伯曰以母爲基以父爲楨失神者死得神者生也

楨音盾素問移精變氣論云得神者昌失神者亡

此言人之始終皆有所以然之故也方其始生賴母以爲之基坤道成物也賴父以爲之楨陽氣以爲之捍衛也故失父母之神氣則死若守神氣則生矣

黃帝曰何者爲神歧伯曰血氣已和營衛已通五藏已成神氣舍心魂魄畢具乃成爲人

此承上文而言人之所以得神則生也人有血氣皆已融和人有營衛皆已通利心之志爲神皆舍于心肝之神爲魂肺之神爲魄皆已畢具此則人之所以爲人而

得此者則生也。

黃帝曰。人之壽夭各不同。或天壽。或卒死。或病。各願聞其
道。歧伯曰。五藏堅固。血脈和調。肌肉解利。皮膚緻密。營衛
之行。各如其常。呼吸微徐。氣以度行。六府化穀。津液布揚。
各如其常。故能長久。卒去聲。

此言人有壽夭生死之殊。當觀其壽者。而可以推夭者
之夭是也。

黃帝曰。人之壽百歲而死。何以致之。歧伯曰。使道隊以長
基。墻高以方。通調營衛。三部三里起。骨高肉滿。百歲乃得

終。隊。隊同。使去聲。

此言人之百歲而終者之由也。使道者水溝也。俗云其
隊道以長。面之地部爲基耳。爲蔽爲墻。乃高以方。營衛
之氣皆已通調。而面之三里。卽三部也。俗云皆已聳起
其骨高。其肉滿。所以百歲乃得終也。

黃帝曰。其氣之盛衰。以至其死。可得聞乎。歧伯曰。人生十
歲。五藏始定。血氣已通。其氣在下。故好走。二十歲。血氣始
盛。肌肉方長。故好趨。三十歲。五藏大定。肌肉堅固。血脈盛
滿。故好步。四十歲。五藏六府。十二經脈。皆大盛。以平定。膜
理始疎。榮華頽落。髮頰班白。平盛不搖。故好坐。五十歲。肝
氣始衰。肝葉始薄。膽汁始減。目始不明。六十歲。心氣始衰。

善步悲血氣懈惰故好卧七十歲脾氣虛皮膚枯八十歲
肺氣衰魄離故言善悞九十歲腎氣焦四藏經脉空虛百
歲五藏皆虛神氣皆去形骸獨居而終矣

此言人之十歲至于三十以漸而盛四十至于百歲以
漸而衰也其氣在下氣盛于足之六經也趨者較走更
疾矣步者較趨更緩矣坐者較步似倦矣至五十歲以
後則肝生心心生脾脾生肺肺生腎者每十歲而日衰
故五十歲肝膽衰六十歲心氣衰七十歲脾氣衰八十
歲肺氣衰九十歲腎氣衰百歲五藏俱衰善憂悲者以
心主于憂也好卧者衛氣不精也魄離故以肺藏魄者

失其故處也。言善誤。肺主言也。腎氣焦者。水竭則焦也。黃帝曰。其不能終壽而死者何如。岐伯曰。其五藏皆不堅。使道不長。空外以張。喘息暴疾。又卑基墻薄。脉少血。其肉不石。數中風寒。血氣虛。脉不通。真邪相攻。亂而相引。故中壽而盡也。數音朔。中法聲。

此言人之中壽而盡者。以內虛而外盛也。五藏皆脆。較之五藏堅固者異也。水溝不長。較之使道隊以長者異也。其鼻孔向外而張。鼻為肺竅。肺氣泄矣。師傳篇云。鼻孔在外。膀胱也。又肺主氣。今肺氣不足。故喘息而為暴疾也。基墻甚卑。較之基墻高以方者異也。脉薄血少而肉脆。較之骨

高肉滿者異也。數中風寒者，以其血氣虛，脈道不通，所以真邪相攻而相引也。真爲正氣，邪爲邪氣也。

黃帝內經靈樞發微卷之六終